

招聘也能开盲盒？

职业规划不能“盲”来“盲”去

有的人买盲盒开玩偶,有的人买盲盒开零食,有的人买盲盒开美妆产品,但你听说过开盲盒找工作吗?

有媒体报道,如今在招聘网站上,一些公司推出了“盲盒岗位”,声称这种岗位可以帮助不知道自己适合什么岗位的求职者,还能提供“复活”机会。有相关公司负责人表示,推出“盲盒岗位”,招聘页面的浏览量、求职者投递简历的数量都翻了一倍左右,并已有入顺利入职。

也有资深HR认为,不排除部分公司用这种“不好笑的方式”来吸引求职者的目光,求职者遇到这样的公司时应该谨慎对待,避免被坑。

一边是初入职场、对岗位“选择困难”的年轻人,一边是期望实现人岗精准匹配的用人单位,推出“盲盒岗位”的做法,看似是一种贴近现实需求的招聘创新。然而,只要细究便不难发现其中的诸多隐患。

那么,招聘盲盒能不能随便开?对此,钱江晚报·小时新闻的评论员们有话要说——

盲盒招聘看上去挺美,有可能风险不小

本报评论员陈江:企业拿出一些岗位,设置成盲盒,让应聘者自己抽取,然后自由配对。看来,现在真的是进入万物皆可“盲盒”的时代了。看着大家来来往往,“盲”来“盲”去的,我的眼与心也一起盲了。

在我看来,企业用“盲盒岗位”招聘,多少有点炒作的嫌疑。它的目的无非是蹭流量,引来更多人的关注。企业招聘和人才应聘是

一个双向的选择,不能在应聘者“失明”的状况下拉郎配。因为即使暂时匹配成功了,过后也往往容易让人有上当受骗的感觉。

企业招人要待之以诚,虽然盲盒招聘可能会吸引更多眼球,但并非是企业表达用人诚意、提升运行效率的合理方式,因为“盲目”是看不清企业与人才之间真正的供求关系的。招人的方式虽然新奇,但让人感觉企业

过于随便、任性,不负责任。如果员工感受不到企业的尊重和用人诚意,哪怕企业把人招进来了,最终也可能留不住人。更何况,社会上有一些“骗子公司”,盲盒招聘的真正用意不在招员工,而只是寻找几只“替罪羊”,这个一定要警惕。

盲盒招聘也许看上去挺美,实则很可能风险不小。

人生无法盲选,个人职业规划不能迷糊

本报评论员高路:盲盒岗位之所以不是用人单位一头热,还能赢得一部分求职者的青睐,有一点倒是切中了要害,那就是对一些求职者来说,个人职业规划不够清晰。对自己的职业发展没有很好的定位,求职带有一定的盲目性,感觉自己这个也能做那个也能试试。

其实,这样的求职者可能距离他的每个目

标岗位的需求都有不小的距离。这一方面跟部分高校的专业设置、培养体系与社会需求还不能完全匹配有关,也与个人自身的努力有关,对企业需求和市场需求缺乏足够了解。

这就需要大学生自己多多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多了解这个社会,需要走出象牙塔,看看企业需要什么样的技能,需要什么样的知识储备,不能蒙着脑袋学习。人生无法盲选,

试错的成本是很高的。企业也应该给大学生实践多创造机会,在求职前有个磨合,总比求职后磨合要更有效率,更节约成本。

我们的高等教育机构也需要开展更专业更精细化的就业辅导,职业规划的问题应该贯穿整个高等教育的始终,甚至着眼于高考填报志愿的阶段,待到毕业前临时抱佛脚,终究还是晚了些。

招聘搞噱头有蹊跷,相关部门应加强监管

本报评论员项向荣:按照《劳动合同法》第八条,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时,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而在博眼球、搞噱头的“盲盒招聘”中,这个法条明显不能落实。

进一步而言,不排除一些“骗子公司”把求职者诱骗进去做法定代表人,一旦出了问题就让他当“替罪羊”的可能,因为利用不知情者或者有污点的人当“问题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情况这些年时有发生。仔细分析,这就是某些“盲盒招聘”的蹊跷之处,也是对此应

报以警惕态度的原因之一。

相关部门有必要对“盲盒招聘”予以关注重视,适时完善相关制度和规范。“盲盒招聘”是否有违规违法之嫌当由相关部门认定,就业者找工作、公司招聘搞得像赌博一样,不是正常的信号,对此警醒防范于未然是很有必要的。

司法介入,让网络恶搞不敢也不能

3月8日上午,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作为报告的起草人,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主任马骥就报告中提到的“老夫少妻”网络恶搞事件进行了解读。

天下苦网络暴力久矣。近年来,频频发生的网络暴力引发了公愤。开局一张图,故事全靠编。某些自媒体为了流量无所不用其极,更是令人出离愤怒:杭州的谷女士只是下楼取了个快递,就被人造谣为“女富婆出轨快递小哥”;吴某从网上下载一名女博主与其外公的合影照片,恶搞成“老夫少妻”进行发布,阅读量逾4.7亿人次。

两起案件,相关人员虽然都受到了法律的严惩,但如何惩治网络暴力的思考并没有就此停息。

“人在家中坐,锅从天上来”。网络放大

了诽谤的社会危害性,键盘点点,轻则损人清誉,重则戕身伐命。两位女当事人都在谣言的网络发酵中经历“社会性死亡”,一度陷于崩溃地步。

但要对付躲在暗处的施暴者,却殊为不易。“老夫少妻”网络恶搞事件发生之初,当事女博主表示,甚至连删除视频要求道歉和减少扩散也要找律师出具法律文件才能去和扩散平台沟通。律师告知,过往被造谣受害人的维权费用有的甚至高达数十万,并且维权之路甚至要按年计算,这让她一度气哭到失言和崩溃。

相对幸运的是,由于之前“女富婆出轨快递小哥”网络谣言事件,检察机关促使案件从“自诉转为公诉”,并作为指导性案例发布,为一年后发生的女博主被恶搞“老夫少妻”事件的司法介入提供了借鉴。在司法机关主动介入下,后者直接由公安机关以公诉案件立案、检察机关批捕,少了很多周折。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为了流量无端造谣,不仅践踏了道德底线,更是严重的违法行为,理应依法严惩不贷。对于这样的案件,司法机关该出手时须出手,推动社会治理,给受害人施以有力保护。

造谣一张嘴,辟谣跑断腿。依法治理网络乱象,需要各方一体推进,做实“不敢、不能”,将网络乱象消除在萌芽状态。简而言之,除了司法机关主动介入形成震慑、以案止案之外,一再发生的网络谣言,也提醒相关职能部门要落实监管职责,尤其是网络平台要加强自我监管,将审核工作前置。特别是一些“惊爆”内容,可以借助大数据等新技术,及时发现并核实,切实防范于未然。

营造清朗网络空间,还要加大宣传力度,发动每一个网民共同参与,被无端造谣者更要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让违法违规者付出应有的代价。



特约评论员 胡欣红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为了流量无端造谣,不仅践踏了道德底线,更是严重的违法行为,理应依法严惩不贷。